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5-007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可转债募投项目”）“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该项目予以结项。

●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节余金额为8,039.05万元（人民币，下同），其中，预计待支付的验收款、质保金尾款等的金额为885.81万元。公司拟将该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项目结项后，其中待支付的验收款、质保金尾款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以自有资金支付。

●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2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面值总额8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88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0,560,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869,440,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11月21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547号《验资报告》。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3,948,000.00元（含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6,052,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2年10月，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规范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

2019年12月17日，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大德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1月21日，公司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韶关中智德源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德源）与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0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原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原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专项账户（以下简称新

专项账户)。公司将原专项账户里的本息余额转入新专项账户后注销原专项账户。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 8,039.05 万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类型	存款余额
白云电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	44068601040017562	活期	6,649.03
明德电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	643172587984	活期	1,293.51
中智德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	684772780264	活期	96.51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部分验收款、质保金尾款等尚未支付外，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	待支付的验收款、质保金等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1	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65,605.20	58,774.08	885.81	7,153.24
2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	21,000.00	-	-
合计		86,605.20	79,774.08	885.81	7,153.24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公司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配置各项资源，并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节约了项目建设资金。

2、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专户节余的募集资金 8,039.05 万元（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项目结项后，其中待支付的验收款、质保金尾款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以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注销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

六、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该项目予以结项。项目结项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鉴于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存在产能爬坡期，同时，在后续实际运营过程中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格局、产品市场需求、原材料供应等多方面不确定因素影响，可能出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七、专项意见说明

1、监事会意见

公司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能够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5 日